

## 高雄市 111 年度身心障礙班級親師溝通技巧暨經驗分享會實施計畫

###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第 31 條之規定辦理。
- 二、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8 月 25 日高市教特字第 11136306200 號函。

### 貳、目的

- 一、增進普通班教師與特教教師在面對身心障礙學生的親師溝通與行政溝通之技巧。
- 二、落實師長與家長、學校行政之間的溝通合作，以促進身心障礙學生的學習適應。
- 三、透過經驗交流分享提升特教教師與普通班教師在親師溝通及行政溝通的技巧與品質。

參、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肆、承辦單位：高雄市仁武區登發國民小學。

伍、參加對象：

對本議題有興趣的各教育階段普通班教師、特殊教育教師，共 180 名。

陸、研習時間與地點：

- 一、時間：111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至 4 時 30。
- 二、地點：高雄市仁武區登發國民小學三樓視聽教室（高雄市仁武區仁和里仁忠路 191 號）。

柒、報名方式：

即日起至 111 年 11 月 13 日（星期日）止，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pecial.moe.gov.tw/study.php>）線上報名。（路徑：研習報名/縣市特教研習/開啟查詢。請點選：高雄市、主管機關委辦、高雄市教育局、111 學年度、關鍵字「親師溝通」）有事洽詢請聯繫：李宜珣教師，3726033 分機 59。

捌、錄取通知：

錄取名單於 111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一）下午 3 時後公告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請逕自上網查詢。

玖、研習時數：

- 一、全程參與者每場次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
- 二、為配合研習系統登錄期限之規定，請學員於研習完畢後的第二週期間（7~14 天內）上網查詢研習時數登錄結果，若有疑問請於研習結束後 14 天內洽詢聯絡人。

拾、差勤方式：

參加本次研習之學員和工作人員，請所屬單位准予公（差）假登記（課務自理）。

拾壹、注意事項：

- 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請出席教師務必配合戴口罩及配合量測體溫，若有身體不適，請落實在家自主健康管理。
- 二、為節能減碳環保生活，請自行攜帶環保杯。
- 三、報名時請確認正確 e-mail 信箱，以便寄發研習相關訊息。

拾貳、研習經費：

由本市 111 年度教育部補助特教資源中心—行政人員、教師及家長身心障礙教育專業知能研習經費項下支應。

拾參、研習課程：

時間	主題	主講人
13:10~13:30	報到	
13:30~15:00	特教班級親師溝通技巧經驗分享	高雄市三民區民族國民小學黃慈愛教師
15:00~15:10	中場休息	
15:10~16:40	特教班級親師溝通技巧經驗分享	高雄市三民區民族國民小學黃慈愛教師
16:40~	賦歸	